



411991S-2018



虞城县恒宇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YHS 0001S-2018

---

# 干面叶

2018-07-02 发布

2018-07-02 实施

---

虞城县恒宇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## 前 言

本标准文本按 GB/T1.1 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的规定编写。

本标准由虞城县恒宇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范乃存。

H N

Q B

# 干面叶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干面叶的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小麦粉、生活饮用水为原料，经和面、醒面、压延、切片、干燥、包装而成的干面叶。

## 2 要求

### 2.1 原料

2.1.1 小麦粉应符合 GB 1355 的规定。

2.1.2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### 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测方法
性状	菱形片状	从样品中取出 100g，置一白瓷盘，嗅其气味。在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、性状及杂质，把样品用开水煮熟，然后温水漱口，品其滋味。
色泽	乳白色	
气、滋味	具有小麦粉特有的气、滋味，无其它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### 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%	≤	13.5	GB 5009.3
黄曲霉毒素B <sub>1</sub> , μg/kg	≤	5.0	GB 5009.22
酸度, T°	≤	4.0	GB 5009.239
*铅(以 Pb 计), mg/kg	≤	0.15	GB 5009.12
总砷(以As计), mg/kg	≤	0.3	GB 5009.11

注: \*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

### 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应符合 JJF1070 的规定。

## 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## 2.6 其它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，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## 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、水分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 编制说明

干面叶是以小麦粉、生活饮用水为原料，经和面、醒面、压延、切片、干燥、包装而成的干面叶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LS/T 3212《挂面》制定了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

虞城县恒宇食品有限公司

H N

Q B